

吴堡县民政局（本级）
2025年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及机构设置

二、工作任务

三、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四、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九、“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十、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十二、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十三、公用经费安排说明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民政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编制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起草有关地方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 负责县本级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的管理和执法监察工作；指导全县社会组织管理工作。

3. 拟订全县城乡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和社区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指导村（居）务公开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4. 拟订全县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拟订社会福利机构管理办法和促进慈善事业的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指导孤儿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负责全县福利彩票发行管理工作，管理本级福利彩票公益金。

5. 指导全县婚姻登记、殡葬管理、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和儿童收养工作，负责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

6. 牵头拟订社会救助规划、政策、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农村五保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落人员救助工作。

7. 负责全县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

和调整工作。

8. 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工作，指导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和社区工作者的表彰，促进慈善事业发展。

9. 负责民政事业经费的管理、分配和监督检查以及民政事业统计工作。

10.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1. 办公室（规划财务科）。负责文电、会务、督查、信息、机要、保密、档案、应急、值班、安全等局机关正常运转工作，承担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新闻发布、建议提案办理等工作。拟订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拟订全县民政事业资金管理制度和民政财务管理制度，拟订全县民政事业资金和本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分配意见。负责全县民政统计工作。负责局机关并指导直属单位财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和内部审计工作。

2. 人事科。负责局机关和直属单位机构编制、人事管理、社会保障等工作，组织指导全县民政系统干部队伍建设和教育培训工作，拟订全县民政人才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局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管理服务工作，指导直属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管理服务工作。

3. 政策法规和社会工作科。组织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提出政策建议，负责民政综合性政策理论研究。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和行政执法监督、行

政复议、行政应诉、法治宣传、信访等工作。承担民政行业标准化工作。负责协调推进县民政系统职能转变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组织编制权责清单，深化简政放权，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优化权力运行流程，推进民政领域政务服务标准化。拟订全县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政策，组织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推进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负责指导和促进县民政局业务主管的社会组织及无业务主管单位的全县性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4. 社会救助科。拟订全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统筹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监督检查乡镇（社区）社会救助政策和救助资金的落实。参与拟订医疗、住房、教育、就业、司法等救助相关办法。指导乡镇（社区）开展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承担县级社会救助信息化建设并指导乡镇（社区）社会救助信息化建设工作。

5.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科。拟订全县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协调推进乡镇政府服务能力建设。

6. 区划地名科。拟订全县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线、地名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审核申报乡镇以上行政区划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工作，做好县内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调处县际边界争议，配合省民政厅做好与邻省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管理和边界争议的调

处事宜。审核重要的自然地理实体和市际、县际边界地名命名、更名。指导全县地名管理工作，组织地名规划和信息化建设，规范地名标志的设置和管理。负责审定本县行政区划、边界和标准地名图书资料。

7. 社会事务科。负责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拟订全县婚姻、殡葬、残疾人权益保护、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参与拟订残疾人集中就业扶持政策，指导全县婚姻登记机关和残疾人社会福利、殡葬服务、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机构相关工作，指导开展家庭暴力受害人临时庇护救助工作。拟订全县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8. 机关党委。负责局机关和直属单位党的建设和群团工作。

二、工作任务

（一）强化党的政治建设，推动民政事业迈上新水平。

1. 坚持党建引领，铸魂强魄，锤炼队伍。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毫不动摇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做到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打造一支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的民政干部队伍。

2. 围绕打造“守初心”“暖民心”“筑同心”“聚爱

心”“养清心”五心民政党建品牌，民政“清廉机关”建设、扎实开展“三个年”活动要求，全面夯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落地落实工作机制。落实党组第一议题和各级各类培训学习授课制度，坚决把党的领导贯穿民政工作全过程。强化党员教育管理，落实“三会一课”、开展好主题党日等活动，推进机关党建与业务工作融合发展。

（二）强化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建设分层分类救助体系。

3. 巩固拓展社会救助兜底保障成果。持续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将符合救助条件的困难群众按规范程序纳入低保、特困、临时救助等专项救助范围，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4. 持续性加强社会救助工作规范化管理，确保基层经办能力和服务水平显著提升，社会救助监督检查长效机制日益完善。

5. 持续开展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定期探访专项督查指导工作，切实解决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照料服务责任落实难问题。

（三）构建多层次立体式养老儿童服务体系，打造具有地方特色的养老儿童服务模式。

6. 持续提升养老服务质量。全面推广医养结合，健康小屋，智能手环等养老服务在全县幸福院的覆盖率和普及率；全面深入推进星级评定工作，加大农村幸福院优质服务标准

化建设工作力度，助推全县健康高质量发展。

7. 深入开展养老服务设施的升级提升改造工程。完成10所以上幸福院及农村社区服务中心维修改造，升级提升工作；完成全县367户居家老人适老化改造工作任务；全面启动城区智慧养老工作；开展县中心敬老院升级提升改造工作，营造静心、舒心养老环境。

8. 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充分调动民政系统自身力量的同时，主动争取县委宣传部、县团委、县妇联、县总工会等部门的配合和帮助，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形式多样的关爱、保护、服务、救助工作，全力推进全县儿童的合法权益保障。

（四）优化专项行政管理和专项社会事务，探索救助管理区域中心试点。

9. 抓好福利慈善事业发展。引导慈善组织依法依规开展活动。全面落实慈善法，健全慈善组织公开募捐、信息公开等机制，积极打造红十字会、慈善协会品牌。

10. 抓好社会事务规范管理。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为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加强流浪乞讨救助力度，推进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服务能力建设。

11. 全面推动婚姻登记跨省通办工作进展，持续开展“婚事新办进万家”主题宣传活动，在2.14，5.20，七夕等纪念日，开展集中颁证，推进婚姻登记机关规范化建设，依法办理结婚、离婚登记。

12. 加大地名文化宣传工作。推进优秀地名文化保护传承，加强地名文化宣传。做好全国地名信息库日常维护更新工作。

13. 深化殡葬领域改革。持续深化殡葬领域移风易俗，倡导文明殡葬新风。公益性公墓、殡仪馆项目全面开工建设。

（五）强化安全生产风险排查管控，严格落实民政领域安全生产管理责任

14. 坚决落实安全管理“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三管三必须”要求，加强各类民政服务机构安全隐患排查，压紧压实各方责任，做到知戒惧、除风险、守底线，坚决防范安全事故发生。

15. 切实加强对重点部位、重点环节的安全监管和严密防控，紧盯水、电、气、火源、食品等重点安全要素，加强宿舍、食堂、档案存放场所和配电柜、电线线路及消防安全设施设备等重点部位检查，杜绝电动自行车室内充电等不安全行为，确保安全。

16. 严格落实值班值守。元旦、春节、两会、五一及国庆等重要时间点或节假日要严格制定安全管理工作制度和方案，压实各方责任，明确任务分工，强化值班值守，建立机构负责人在岗代班和24小时双人值班制度，重点加强夜间定期巡查巡防。

17. 及时开展应急演练。要针对敬老院、农村幸福院、城镇日间照料中心服务人员年龄高和人员密集、行动不便的实际，制定对应应急预案，定期开展全员消防安全培训和应急

演练，熟练操作、使用各类消防器材，具备基础消防安全知识，持续提高民政服务机构工作人员和服务人员安全管理意识。

（六）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推动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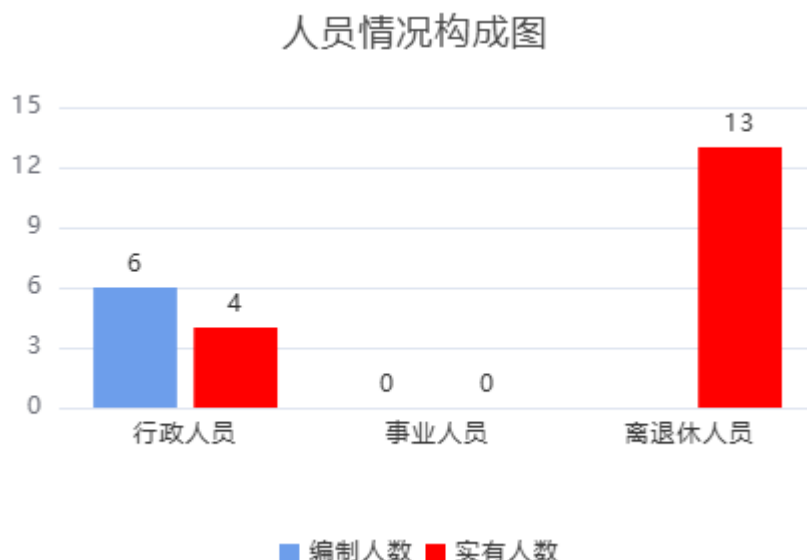
18.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全面领导，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意识形态领域形势分析研判，防范化解风险隐患。深化与媒体的合作，注重宣传民政先进典型，弘扬民政先进文化，弘扬社会正能量。

19. 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持续整治“四风”，持之以恒抓好作风。加强清廉民政机关建设，扎实开展“清廉文化进机关”、“立足民政本职，强化资金管理”系列清廉创建活动。

20. 加强干部作风建设。狠抓日常效能建设，切实转变干部作风，努力打造一支政治立场坚定、作风优良、政治水平高、业务能力强、工作效能高、群众满意的民政干部队伍。加强优秀年轻干部培养力度，落实党内关怀帮扶办法、谈心谈话等制度，激发干部干事创业热情和责任担当，为推动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组织保障。

三、人员情况说明

截至上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6人，其中行政编制6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4人，其中行政4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3人。



第二部分：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四、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单位当年预算收入555.9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55.97万元，较上年减少242.97万元，下降30.4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自本年度起，本部门下设单位吴堡县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中心和吴堡县婚姻登记中心独立核算财务，收入减少；本单位当年预算支出555.9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55.97万元，较上年减少242.97万元，下降30.4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自本年度起，本部门下设单位吴堡县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中心和吴堡县婚姻登记中心独立核算财务，支出减少。

五、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财政拨款收入555.9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55.97万元，较上年减少242.97万元，下降30.4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自本年度起，本部门下属单位吴堡县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中心和吴堡县婚姻登记中心独立核算财务，收入减少；本单位当年财政拨款支出555.9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555.97万元，较上年减少242.97万元，下降30.4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自本年度起，本部门下属单位吴堡县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中心和吴堡县婚姻登记中心独立核算财务，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555.97万元，较上年减少242.97万元，下降30.4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自本年度起，本部门下属单位吴堡县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中心和吴堡县婚姻登记中心独立核算财务，支出减少。

（二）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55.97万元，其中：

1. 行政运行（2080201）116.52万元，较上年减少133.80万元，下降53.4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自本年度起，本部门下属单位吴堡县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中心和吴堡县婚姻登记中心独立核算财务，人员减少；

2.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2080299）73.26万元，较上年减少21.26万元，下降22.4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自本年度起，本部门下设单位吴堡县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中心和吴堡县婚姻登记中心独立核算财务，人员减少；

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5.79万元，较上年减少19.11万元，下降76.7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4.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9.39万元，较上年减少9.56万元，下降50.4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减少；

5. 儿童福利（2081001）0.00万元，较上年减少4.99万元，下降100.0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功能科目分类变动；

6.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2081107）46.89万元，较上年增加15.88万元，增长51.2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补贴标准提高，项目资金增加；

7. 临时救助支出（2082001）40.00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功能科目分类变动；

8.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99）256.04万元，较上年减少92.56万元，下降26.5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临时救助资金预算减少；

9.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3.37万元，较上年减少3.88万元，下降53.5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医疗保

险缴费支出减少；

10. 住房公积金（2210201）4.70万元，较上年减少13.69万元，下降74.4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减少。

（三）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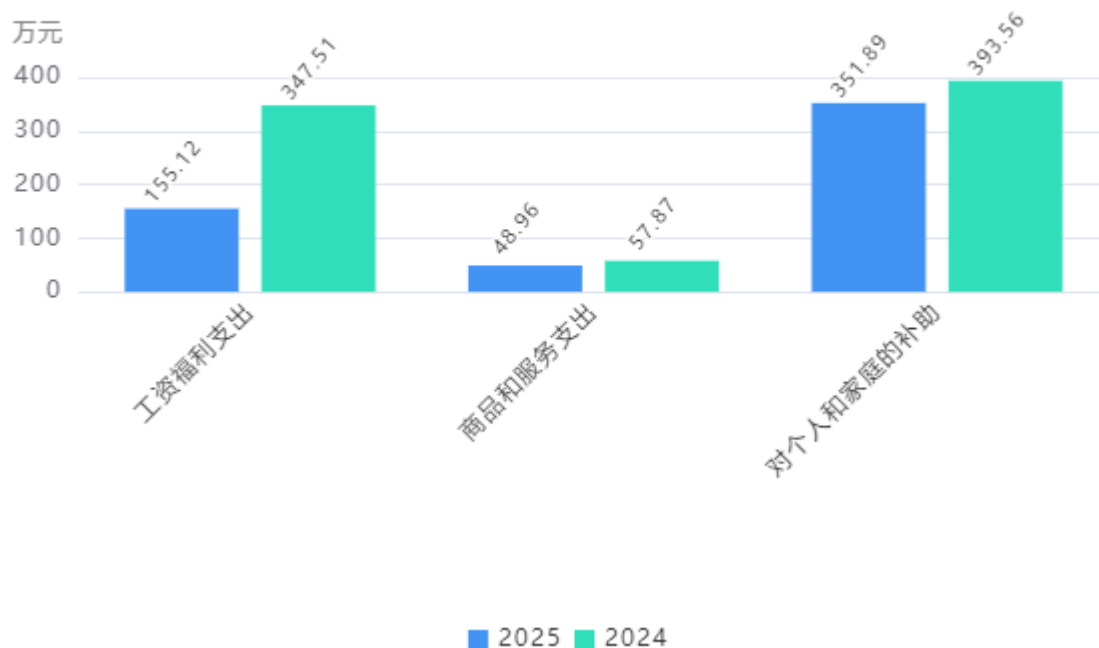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55.97万元，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301）155.12万元，较上年减少192.39万元，下降55.3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自本年度起，本部门下设单位吴堡县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中心和吴堡县婚姻登记中心独立核算财务，人员减少，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2）商品和服务支出（302）48.96万元，较上年减少8.91万元，下降15.4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自本年度起，本部门下设单位吴堡县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中心和吴堡县婚姻登记中心独立核算财务，人员减少，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3）351.89万元，较上年减少41.67万元，下降10.5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临时救助资金预算减少。

支出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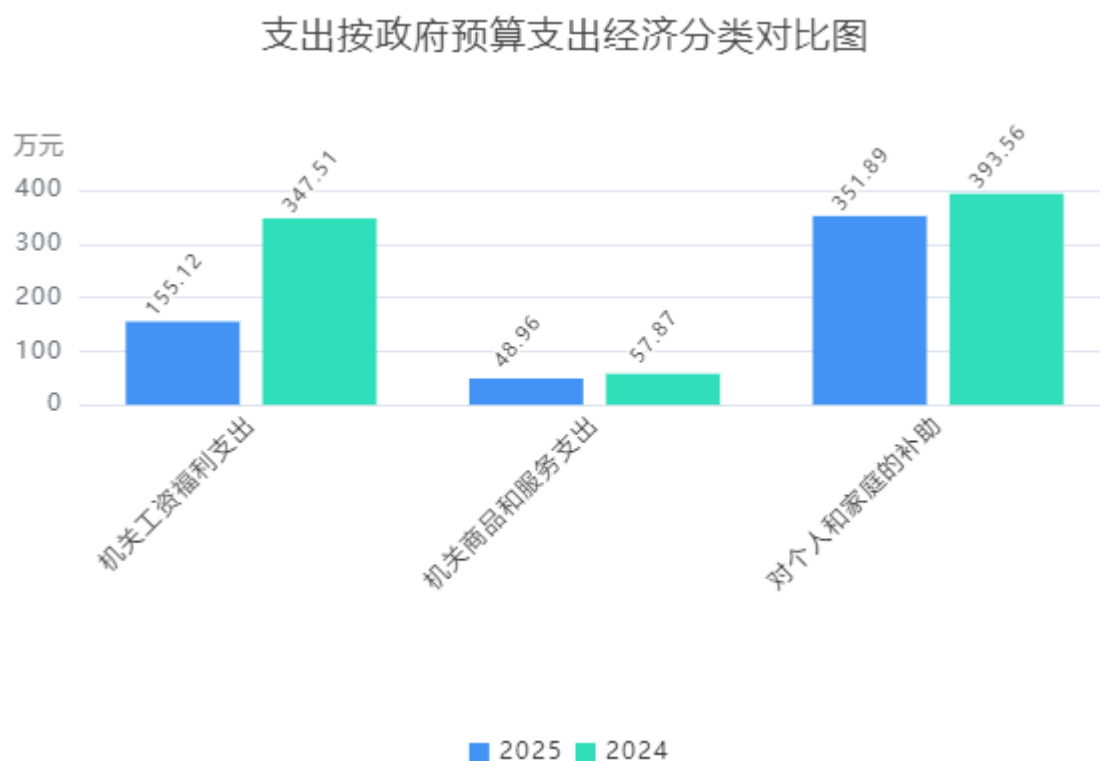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55.97万元，其中：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155.12万元，较上年减少192.39万元，下降55.3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自本年度起，本部门下设单位吴堡县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中心和吴堡县婚姻登记中心独立核算财务，人员减少，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48.96万元，较上年减少8.91万元，下降15.4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自本年度起，本部门下设单位吴堡县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中心和吴堡县婚姻登记中心独立核算财务，人员减少，商品服务支出减少；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351.89万元，较上年减少41.67万元，下降10.5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临时救助资金支出预算减少。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第三部分：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九、“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未安排“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上年及本年度,本单位均无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上年及本年度,本单位均无公务接待费预算;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上年及本年度,本单位均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上年及本年度,本单位均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十、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上年底,本单位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十二、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单位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55.97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十三、公用经费安排说明

本单位当年公用经费预算安排6.00万元，较上年减少7.00万元，下降53.8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自本年度起，本部门下设单位吴堡县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中心和吴堡县婚姻登记中心独立核算财务，人员减少，公用经费预算支出减少。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是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是指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按年

度单独编制，纳入本级人民政府预算，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按照当年预算收入规模安排，不列赤字。

四、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五、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专指教育收费收入，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期培训班费等。

六、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

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八、上级补助收入：是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收入。

九、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人员经费：人员经费是指部门和单位“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属于基本支出内容的支

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十三、“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展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2025年单位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单位名称：吴堡县民政局（本级）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报表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单位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单位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单位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单位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8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9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
表10	单位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否	
表11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是	本单位无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
表12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是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否	
表14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否	
表15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

表1

单位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部门预算	5,559,692.79	一、部门预算	5,559,692.79	一、部门预算	5,559,692.79	一、部门预算	5,559,692.79
1、财政拨款	5,559,692.79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1,397,767.79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551,173.79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559,692.79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1,218,573.79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489,610.00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89,610.00	3、机关资本性支出	
(2)政府性基金拨款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584.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教育支出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上级补助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4,161,925.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事业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332,600.00	7、对企业补助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79,006.45	(2)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00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429,325.00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18,909.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10、卫生健康支出	33,714.04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其他收入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46,972.3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559,692.79	本年支出合计	5,559,692.79	本年支出合计	5,559,692.79	本年支出合计	5,559,692.7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上年结转							
其中：财政拨款资金结转							
非财政拨款资金结余							
收入总计	5,559,692.79	支出总计	5,559,692.79	支出总计	5,559,692.79	支出总计	5,559,692.79

表2

单位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项目									
	合计	5,559,692.79	5,559,692.79										
312	吴堡县民政局	5,559,692.79	5,559,692.79										
312001	吴堡县民政局	5,559,692.79	5,559,692.79										

表3

单位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									
		合计	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合计	5,559,692.79	5,559,692.79								
312	吴堡县民政局	5,559,692.79	5,559,692.79								
312001	吴堡县民政局	5,559,692.79	5,559,692.79								

表4

单位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5,559,692.79	一、财政拨款	5,559,692.79	一、财政拨款	5,559,692.79	一、财政拨款	5,559,692.79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559,692.79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1,397,767.79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551,173.79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1,218,573.79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489,610.00
2、政府性基金拨款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89,610.00	3、机关资本性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584.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5、教育支出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4,161,925.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332,600.00	7、对企业补助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79,006.45	(2)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00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429,325.00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18,909.00
		10、卫生健康支出	33,714.04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46,972.3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559,692.79	本年支出合计	5,559,692.79	本年支出合计	5,559,692.79	本年支出合计	5,559,692.79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5,559,692.79	支出总计	5,559,692.79	支出总计	5,559,692.79	支出总计	5,559,692.79

表5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5,559,692.79	1,337,767.79	60,000.00	4,161,9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79,006.45	1,257,081.45	60,000.00	4,161,925.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897,843.26	1,105,243.26	60,000.00	732,60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165,243.26	1,105,243.26	60,00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732,600.00			732,6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838.19	151,838.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892.13	57,892.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3,946.06	93,946.06			
20811	残疾人事业	468,900.00			468,90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68,900.00			468,900.00	
20820	临时救助	400,000.00			400,00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400,000.00			400,00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60,425.00			2,560,425.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60,425.00			2,560,42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714.04	33,714.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714.04	33,714.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714.04	33,714.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972.30	46,972.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972.30	46,972.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972.30	46,972.30			

表6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5,559,692.79	1,337,767.79	60,000.00	4,161,925.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51,173.79	1,218,573.79		332,600.00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1,990.00	171,990.00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08,538.80	208,538.8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8,597.00	38,597.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7,892.13	57,892.1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93,946.06	93,946.0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3,714.04	33,714.0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68,653.46	132,853.46		135,80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46,972.30	46,972.3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30,870.00	434,070.00		196,8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9,610.00	29,610.00	60,000.00	400,0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29,610.00	29,61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0,000.00		60,000.00	400,0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18,909.00	89,584.00		3,429,325.0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57,204.00	57,204.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61,705.00	32,380.00		3,429,325.00	

表7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397,767.79	1,337,767.79	6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7,081.45	1,257,081.45	60,00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165,243.26	1,105,243.26	60,00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165,243.26	1,105,243.26	60,00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838.19	151,838.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892.13	57,892.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3,946.06	93,946.06		
20811	残疾人事业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0820	临时救助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714.04	33,714.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714.04	33,714.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714.04	33,714.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972.30	46,972.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972.30	46,972.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972.30	46,972.30		

表8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397,767.79	1,337,767.79	60,00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18,573.79	1,218,573.79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1,990.00	171,990.00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08,538.80	208,538.8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8,597.00	38,597.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7,892.13	57,892.1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93,946.06	93,946.0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3,714.04	33,714.0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32,853.46	132,853.46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46,972.30	46,972.3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4,070.00	434,07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610.00	29,610.00	60,0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29,610.00	29,61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00.00		60,0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584.00	89,584.0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57,204.00	57,204.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380.00	32,380.00		

表9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五、城乡社区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六、农林水支出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七、交通运输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九、金融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十、其他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表10

单位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合计		4, 161, 925. 00	
312	吴堡县民政局	4, 161, 925. 00	
312001	吴堡县民政局	4, 161, 925. 00	
	专用项目	4, 161, 925. 00	
	专项业务经费	4, 161, 925. 00	
	2025年残疾人“两项补贴”县级补助资金	468, 900. 00	根据《榆林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榆政发[2016]22号及《关于转发〈陕西省民政厅 陕西省财政厅 陕西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提高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的通知〉的通知》榆政民发[2024]1号文件精神，申请2025年残疾人两项补贴县级补助资金46.89万元。
	2025年城镇社区专职工作人员县级配套资金	332, 600. 00	根据省民政厅、省财政厅《关于调整城镇社区专职工作人员报酬待遇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陕民发[2015]64号）及《吴堡县人民政府关于规范城镇社区专职工作人员待遇及管理的意见》（吴政发〔2016〕5号）文件，申请2025年城镇社区专职工作人员县级补助资金33.26万元，用于城镇社区专职工作人员工资待遇支出及五险一金缴纳。
	慈善协会工作经费	50, 000. 00	根据中共吴堡县委常委会议纪要（〔2019〕26号）文件精神及会议决定，县财政每年安排县慈善协会工作经费5万元，改善其环境，促进吴堡县慈善事业的发展。
	防返贫救助资金县级配套	400, 000. 00	根据吴堡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吴堡县返贫救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第一章第二条，确保全县实现稳定脱贫，县财政本年度向县民政部提供100万的防返贫救助储备金。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物资县级补助资金	410, 525. 00	根据《吴堡县民政局关于申请下拨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物资县级补助资金的报告》及县级领导批示，现申请下拨为全县困难群众家庭无偿发放面粉、大米、食用油等基本生活物资县级补助资金41.0525万元。
	困难群众慰问县级资金	100, 000. 00	根据《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管理办法》，县财政每年向县民政局配套困难群众慰问资金10万元。用于困难群众春节慰问支出。
	困难群众县级配套补助资金	2, 000, 000. 00	根据榆林市财政局榆林市民政局关于转发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民政厅关于印发《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榆政财社发〔2020〕235号）文件中的第二章第六条：县级财政按照上年度可用财力的2%预算安排城乡低保、城乡特困人员供养和临时救助资金，申请县级财政配套困难群众资金200万元。
	民政督导员县级补贴资金	49, 900. 00	根据《吴堡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12次会议以及《吴堡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立健全村（社区）民政督导员制度的通知》（吴政办函〔2022〕83号）文件精神，全县每年104名民政督导员县级补贴资金从2023年起纳入财政预算，现申请下达2025年民政督导员补贴县级资金4.99万元。
	乡村振兴专项经费	50, 000. 00	根据吴巩衔发[2021]33号文件精神，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生活补助、伙食补助、通讯补贴等费用列入派出单位年度经费预算，由县财政局予以保障，现申请拨付2025年乡村振兴经费5万元。
	业务办公楼取暖及经费	300, 000. 00	根据《吴堡县民政局关于申请业务办公大楼日常所需物业经费的报告》及县级领导批示，每年拨付民政局30万元经费，用于三星办公大楼日常水电，取暖等支出，现申请2025年业务办公楼取暖及经费30万元。

表11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采购项目	采购目录	购买服务内容	规格型号	数量	部门预算支出		政府预算支出		实施采购时间	预算金额	说明
								经济科目编码	类	类	类			
类	款							类	款					
合计														

表12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上年										当年										增减变化情况									
		合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会议费	培训费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	吴堡县民政局																														
312001	吴堡县民政局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残疾人“两项补贴”县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吴堡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6.89	执行率分值（10分）
			其中：财政拨款	46.89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1. 按政策保障生活贫困残疾人基本生活和重度残疾人护理需要。 2. 加强资金保障，及时足额安排补贴资金。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补贴标准	儿童（18周岁以下）生活补贴每人每月100元；成年人（18周岁以上含18周岁）生活补贴每月100元；一级补贴每月120元；二级护理补贴每月80元；	6
			资金投入	46.89万元	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儿童	110人	6
			残疾成年人	2402人	6
			一级护理补贴对象	272人	6
			二级护理补贴对象	510人	6
		质量指标	保障对象精准率	100%	6
		时效指标	按照预算执行要求及时完成资金发放	100%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对象覆盖率	100%	15
			困难和重度残疾人生活得到保障	有效保障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和重度残疾人的满意度	≥98%	10

注: 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没有专项业务经费的主管部门, 应公开空表并说明。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城镇社区专职工作人员县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吴堡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3.26	执行率分值（ 10分）
			其中：财政拨款	33.26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1. 解决城镇社区专职人员待遇问题；2. 确保社区工作正常运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资金投入	33.26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专职工作人员	8人	10
		质量指标	工资薪酬发放标准	按标准按季度一卡通统一发放	10
			城镇社区专职人员工资发放准确率	≥95%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2025年12月底前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镇社区服务水平	显著提高	15
			城镇社区专职人员工资待遇	得到保障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专职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10

注: 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没有专项业务经费的主管部门, 应公开空表并说明。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慈善协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吴堡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		执行率分值（10分）
		其中：财政拨款	5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改善慈善协会工作环境。 目标2：促进吴堡县慈善事业的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资金投入	5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团体机构数	1家	10
		质量指标	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做好资金管理和支出	达到合格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2025年12月底前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慈善机构正常运行	基本保障	10
			改善慈善协会工作环境	效果显著	10
			促进吴堡县慈善事业的发展	效果显著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慈善机构满意度	≥98%	10

注: 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没有专项业务经费的主管部门, 应公开空表并说明。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防返贫救助资金县级配套			
主管部门		吴堡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		执行率分值（10分）
		其中：财政拨款	4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1. 确保全县实现稳定脱贫 2. 规范和加强防返贫救助资金的管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资金投入	100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非贫边缘户覆盖率	100%	10
		质量指标	严格按照《吴堡县返贫救助资金管理办法》	达到合格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2025年12月底前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水平	提高	10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效果显著	10
			确保全县实现稳定脱贫	效果显著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非贫边缘户满意度	≥98%	10

注：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没有专项业务经费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物资县级补助			
主管部门		吴堡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1.0525		执行率分值（10分）
		其中：财政拨款	41.0525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向全县城乡低保对象、城乡分散特困供养人员、三类户（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因灾导致生活困难农户发放面粉、大米、食用油等基本生活物资，确保困难群众过一个祥和温暖的春节。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补贴标准	大米:50斤/袋/168元;面粉:50斤/袋/129元;食用油:5升/桶/98元	6
			资金投入	41.0525万元	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对象	4788户	6
			城乡特困供养人员	583户	6
			三类户（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	38户	6
			因灾导致生活困难农户	86户	6
		质量指标	困难群众保障精准率	100%	6
		时效指标	物资发放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对象生活质量	基本生活有保障	10
			保障对象覆盖率	99%以上	10
			保障社会稳定	稳定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8%	10

注：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没有专项业务经费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慰问资金			
主管部门		吴堡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		执行率分值（10分）
		其中：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1. 改善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水平。 2.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困难群众慰问资金	10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覆盖率	100%	10
		质量指标	严格按照《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管理办法》，实施困难群众慰问	达到合格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2025年12月底前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水平	明显提高	15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显著提高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众满意度	≥98%	10

注：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没有专项业务经费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县级配套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吴堡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	执行率分值（ 10分）
			其中：财政拨款	20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1. 保障低保家庭最低生活水平。 2. 提高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困难群众慰问资金	200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覆盖率	100%	10
		质量指标	严格按照《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管理办法》	达到合格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2025年12月底前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水平	明显提高	10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显著提高	10
			保障低保家庭最低生活水平	0.98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困难群众满意度	≥98%	10

注：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没有专项业务经费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民政督导员县级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吴堡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99		执行率分值（10分）
		其中：财政拨款	4.99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1. 民政服务对象基本生活和各项保障政策的有效落实。 2. 提升民政部门的服务保障能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补贴标准	每人每月200元	10
			资金投入	4.99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民政督导员	104名	10
		质量指标	专项资金使用符合规范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2025年12月底前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政服务对象基本生活和各项保障政策的有效落实	效果显著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政督导员满意率	≥98%	10

注：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没有专项业务经费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吴堡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		执行率分值（10分）
		其中：财政拨款	5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1. 提高乡村振兴工作质量 2. 提升农村产业发展水平 3. 实现农村贫困人口整体脱贫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资金投入	5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干部人数	3人	10
		质量指标	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做好资金管理和支出	达到合格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2025年12月底前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乡村振兴工作质量	提高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10

注: 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没有专项业务经费的主管部门, 应公开空表并说明。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业务办公楼取暖及经费		
主管部门			吴堡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	执行率分值（10分）
			其中：财政拨款	3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1. 保障业务办公楼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2. 解决业务办公楼取暖问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资金投入	30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星大楼进驻单位	5家	10
		质量指标	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做好资金管理和支出	达到合格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2025年12月底前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三星办公大楼业务正常运行	基本保障	15
			解决业务办公楼取暖问题	有效解决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10

注: 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没有专项业务经费的主管部门, 应公开空表并说明。

表14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单位名称			吴堡县民政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执行率分值（10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困难群众补助资金		用于城乡低保五保、城乡分散特困供养人员、集中供养人员、孤儿、临时救助、困难群众慰问等困难群众资金支出。	250	250		
	残疾人”两项补贴“补助资金		用于全县重度残疾人及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46.89	46.89		
	困难群众生活物资县级补助资金		向全县城乡低保对象，城乡分散特困供养人员，“三类户”（除去低保和特困供养对象）发放面粉、大米、食用油等基本生活物资，确保困难群众过一个祥和温暖的春节。	41.0525	41.0525		
	乡村振兴经费		用于驻村干部交通补助和伙食补助。	5	5		
	慈善协会工作经费		县财政每年向县慈善协会配套5万元工作经费，由民政局拨付。	5	5		
	城镇社区专职工作人员县级补助资金		用于10名城镇社区专职工作人员工资薪酬及五险一金缴纳。	33.26	33.26		
	民政督导员岗位补贴资金		全县104名民政督导员岗位补贴标准为每人每月200元，所需资金由市级财政负担80%，县级财政负担20%。	4.99	4.99		
	专项工作经费		用于进驻业务办公楼的5家单位日常产生的水电取暖物业维修等日常事务费用支出。	30	30		
	公用经费		单位日常办公运行支出。	6	6		
	人员经费		人员工资薪酬及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职业年金、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保费缴纳支出。	133.776779	133.776779		
	金额合计			555.969279	555.969279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提高困难群众及残疾人生活质量，促进社会和谐。 目标2：保障业务办公楼、慈善机构等日常业务正常运行。 目标3：提高脱贫攻坚工作质量及驻村干部工作积极性。 目标4：保障人员工资薪酬及社保费。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人员经费		133.776779万元	4	
			公用经费		6万元	4	
			专项业务费		416.1925万元	5	
			资金投入		555.969279万元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办公大楼进驻单位		5家
	全县民政督导员				104名	4	
	全县城乡低保对象，城乡分散特困供养人员及“三类户”				5294户	4	
	城镇社区专职人员				8名	4	
	县慈善机构				1所	4	
	质量指标	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		合格	4		
		专项资金使用符合规定		1	4		
		困难群众保障精准率		90%以上	4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2025年12月底前完成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构业务正常运行		保障
	保障困难群众等生活质量		基本生活有保障		6		
	提高脱贫工作质量，提高驻村干部工作积极性		提高		5		
	保障工作人员工资薪酬及工作积极性		保障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率		95%以上	10	

注：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部门应公开本部门整体预算绩效。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执行率分值（10分）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社会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不管理本级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